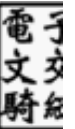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5樓
承辦人：候用校長 林來利
電話：03-3322101~7522
傳真：03-3367101
電子信箱：wt107@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4月24日
發文字號：桃教中字第1060029489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函(10600294891_Attach01.PDF)



主旨：有關中華民國第57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專屬網站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106年4月18日科實字第10602002190號函辦理。
- 二、旨揭網站已由雲林縣政府所屬公誠國民小學建置完成，將於106年4月20日(星期四)起對外開放，中華民國第57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相關訊息將隨時公布於該網站，網址為<http://nphssf57.ylc.edu.tw>，請參展學校提醒師生密切上網查詢各項展覽會訊息。
- 三、另請參展學校務必確實執行參展作品安全審查，參展作品之研究日誌或實驗觀察紀錄須攜往評審會場供評審委員查閱。為避免有科展作品涉及仿製或抄襲他人研究成果情事，請學校加強參展師生學術倫理及智慧財產權之法制教育宣導。
- 四、檢附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函1份。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不含秀才分校)



副本： 2017-04-25
08:43:25 電子公文交換章



訂

線